

2022.06.8

# 技术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花生四烯酸、能量代谢组学检测

委 托 方（甲方）：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

受 托 方（乙方）：亚太恒信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2022 年 9 月 28 日

签 订 地 点：北京



##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  
住 所 地：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路 2 号  
法 定 代 表 人：张宏家  
委 托 代 理 人：李玉琳  
项 目 联 系 人：李玉琳  
电 话：15811200661  
电 子 信 箱：15811200661@163.com  
通 讯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路 2 号

(受托方)乙方：亚太恒信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张付洋  
委 托 代 理 人：王东锋  
项 目 联 系 人：王东锋  
电 话：13811037396  
电 子 信 箱：13811037396@126.com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三街 3 号楼 3  
通 讯 地 址：门 2 层 202A

本合同甲方经招标委托乙方研究开发花生四烯酸、能量代谢组学检测并支付乙方经费，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研究开发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技术服务项目内容

1.1 委托项目内容：400 个样品能量代谢绝对定量检测

400 个样品花生四烯酸代谢物绝对定量检测。

1.2 委托项目费用：76 万元(人民币柒拾陆万元整)。

## 第二条 交付结果

2.1 交付内容及形式：

2.1.1 打印版结题报告一份；

2.1.2 检测数据：800 个样品检测数据，存入移动硬盘；

2.1.3 生物信息分析，存入移动硬盘。

2.2 交付时间：自客户交付样品次日起计算，45 个自然日。

2.3 交付地点：甲方所在地。

2.4 交付方式：自客户交付样品次日起计算，45 个自然日，按甲方每批提供给乙方的样品，乙方完成检测工作，并将检测结果存入移动硬盘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由甲方负责验收。运输途中的移动硬盘损失风险由乙方承担，乙方承担运费。

2.5 有效期限：自甲方提供样品之日起，乙方完成全部样品检测并提供数据分析，甲方验收合格之日止。

2.6 本合同所产生全部成果的知识产权均为甲方所有。

## 第三条 付款方式

3.1 合同签订完成 30 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以下履约保函：

3.1.1 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函（共计 38,000 元），保函期限为一年，全部检测、分析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退还。

3.1.2 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函（共计 38,000 元），保函期限为二年，验收确认合格之日起售后服务执行 12 个月后退还。

3.2 甲方付款前 7 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正式税务发票、履约保函；甲方收到发票和履约保函，审核通过后 7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办理支付手续；如乙方未按规定提供保函、发票或者发票审核不合格，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 第四条 实施方案

4.1 测序平台：AB 4000 三重四极杆质谱仪（AB 4000）

4.2 技术路线：标准品配置—样品处理—LC-MS/M 质谱检测—数据分析。

#### 第五条 数据质控

5.1 每批样本间隔数针随 QC 检测，以浓度计算所有 QC 的 RSD，评价方法的稳定性。结果显示各物质的稳定性均小于 15%，表明此方法稳定可靠，适用于样品的检测。

5.2 乙方承诺提供的原始数据均源于甲方提供样品的真实数据，如有任何样品检测达不到甲方要求，乙方无偿进行重新检测。

#### 第六条 验收标准

6.1 对各工作标准溶液分别进行 LC-MS 检测，以工作标准溶液的浓度为横坐标，与内标峰面积比值为纵坐标，考察线性范围及绘制标准曲线。得到的各神经递质线性回归方程见表 5，相关系数  $r > 0.99$ 。

6.2 采用信噪比法确定定量限，即把已知低浓度试样测出的信号与空白样品测定的信号进行比较，一般以信噪比值为 10:1 ( $S/N=10$ ) 时相应浓度确定为定量

限。

6.3 验收合格后签署书面验收合格报告。

6.4 验收时间：乙方交付检测结果后 10 日内，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在发现有不符合的检测数据应及时通知乙方，由乙方重新进行检测。因乙方原因导致延迟完成任务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 第七条 双方责任

7.1 甲方提供的样品不符合乙方要求时，甲方需要重新提供样品，由此产生时间性延误，需要甲方酌情考虑合同周期顺延。

7.2 乙方检测甲方样品不符合要求时，应在 3 个工作日内联系甲方更换和补充新的样品，并向甲方申请酌情延期合同。

7.3 乙方保证不得将项目转让、委托、分包、部分分包给他人实施项目。

7.4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不得利用甲方交予乙方的数据、资料、样品从事与本项目无关的活动。

7.5 乙方在交付检测结果的同时，将甲方交于乙方的全部原始数据都归还甲方，不得擅自保留、保存。

## 第八条 保密条款

8.1 保密内容：原始资料、技术路线、试验报告及与试验有关的资料结果及价格，以及涉及本项目所有内容。乙方有义务遵守和配合执行甲方的保密管理规定与保密措施，并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归还甲方提供的非公开的资料。

8.2 涉密人员范围：参与项目所有人员。

8.3 保密期限：永久性。

8.4 泄密责任：一切责任由泄密方承担。

## 第九条 合同变更

经双方协商一致, 并共同签署书面变更协议或补充协议的, 可以变更合同。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如一方违约, 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同时有权解除合同。

10.2 乙方所提供检测数据的数量、质量、生物信息分析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标准, 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签字, 并有权解除合同, 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

10.3 乙方逾期 7 日内不能提供检测结果的, 应向甲方每日支付货款 0.5% 的违约金, 违约金的最高限额是合同款的 10%。乙方逾期 30 日仍未能提供检测结果的, 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 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10% 的违约金。

10.4 如因乙方过错导致项目失败时, 应当支付本项目总费用金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0.5 因乙方在服务项目中采用的技术存在漏洞, 缺陷而导致系统瘫痪或重要信息泄露,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相应损失, 同时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

10.6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 将本合同约定的项目转让、委托、分包、部分分包给他人,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金额的 30% 的违约金。

10.7 如乙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 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0.8 如乙方的实际检测人员有变动, 需提前与甲方报备, 经甲方同意后方可变更; 未经甲方同意或擅自变更,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金额 30% 的违约金。

10.9 如在售后服务期间, 甲方发现乙方所提交的检测数据存在问题的, 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时间内采取补救措施, 如乙方拒绝采取相应措施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

完成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费用,同时有权解除合同。

10.10 乙方应保证其所提交的检测数据报告具备真实性、可靠性、完整性,如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弄虚作假欺瞒甲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退还全部费用,同时乙方应承担本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

10.11 乙方承诺其具有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资质,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不具有相关资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30%的违约金。

10.12 如乙方违约,甲方有权从履约保函中优先扣除相应的违约金,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主张。

10.13 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者退还费用的,其应在甲方提出请求后 7 日内支付,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金额 3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罚金。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指不能预见、不可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这种客观情况已经或可能对公司的业务及发展前景产生实质性的不利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政府强令关闭,国家政策禁止,战争,自然灾害等。遇到上述客观情况一方应尽快将客观情况通知对方,并向对方提供相应的法律证明文件和政府文件及其他权威资料。因上述事件不能履行合同的,应根据该事件的影响程度,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双方可通过补签协议协商解决。

### 第十二条 争议处理

双方本着合作谅解的精神,按合同法的相关要求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三条 合同组成

13.1 本合同附件,项目方案,售后服务承诺书,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为本合同

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招标公司、政府采购办、北京财政局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北京市心肺血管疾病研究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贞路8号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开户行:

帐号:

日期:2022年9月28日

乙方:亚太恒信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产业基地三街3号楼3门2层202A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13811037396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关村支行

帐号:0200095609200031561

日期:2022年9月28日





##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  
Beijing Science Park Auction & Tender Co.,Ltd

## 中标通知书

亚太恒信生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根据【项目编号：KJY20221513】心力衰竭的分层评估和分层防控策略研究项目（第2包 花生四烯酸、能量代谢组学检测）的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2022年9月8日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最终确定你单位为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人民币 760000.00 元，大写：柒拾陆万元整。

请你单位在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在你单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携带本通知书和贵公司开出的退投标保证金收据与我公司联系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事宜。



代理机构：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2年9月9日